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第三十九届会议

2013 年 11 月 11 日至 16 日，华沙

议程项目 15

关于澄清发达国家缔约方量化的
全经济范围减排指标的工作方案

关于澄清发达国家缔约方量化的全经济范围减排指标的 工作方案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科技咨询机构)根据第 1/CP.18 号决定第 8 段的要求，继续推进 FCCC/SB/2011/INF.1/Rev.1 号文件所载关于澄清发达国家缔约方量化的全经济范围减排指标的工作方案(下称“工作方案”)。
2. 科技咨询机构认识到，在确定据以衡量第 2/CP.17 号决定第 5 段所载量化的全经济范围减排指标实现进展的共同要点方面，发达国家缔约方在部门和气体涵盖范围及采用全球升温潜能值等方面的意见趋于一致。
3. 科技咨询机构还认识到，确定据以衡量量化的全经济范围减排指标实现进展的共同要点，将有助于确保发达国家缔约方努力的可比性。
4. 科技咨询机构注意到 FCCC/TP/2013/7 和 FCCC/SBSTA/2013/INF.10 号文件以及关于报告土地利用、土地利用的变化和林业活动的技术通报会提供的资料，并感谢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介绍。
5. 科技咨询机构商定于 2014 年就以下问题开展进一步工作：根据第 2/CP.17 号决定第 5 段列举的要点确定共同要点，据以衡量 FCCC/SB/2011/INF.1/Rev.1 号文件所载量化的全经济范围减排指标实现进展；确保发达国家缔约方努力的可比性，同时考虑它们国情的差异。在这方面，科技咨询机构阐述了 2014 年将根据

工作计划开展的活动，同时考虑到两年期报告将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到期，并提出以下要求：

- (a) 秘书处就以下问题举办重点突出的会期专家会议和技术通报会：
 - (一) 进一步澄清土地利用、土地利用的变化和林业活动的作用；
 - (二) 进一步澄清市场机制所产生的碳入计量的作用；
 - (三) 进一步澄清气体和部门涵盖范围及全球升温潜能值等问题；
 - (四) 进一步澄清与承诺的力度相关联的假设和条件；
- (b) 秘书处更新 FCCC/TP/2013/7 号文件。

6. 科技咨询机构回顾其任务，¹ 包括向缔约方会议报告工作方案的进展，以及就此事项提出结论草案建议，供缔约方会议第十九届会议审议和通过(结论案文，见 FCCC/SBSTA/2013/L.30/Add.1)。

¹ 第 1/CP.18 号决定，第 13 段。